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ong Kong Aerospace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5)

#### 自願性公告 業務最新進展： 與華為雲香港的合作

##### 合作

於2021年7月6日，本公司與華為雲香港訂立合作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作為合作夥伴，於粵港澳大灣區共同搭建遙感大數據及AI服務平台。

本公告旨在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最新的業務發展。

##### 合作

於2021年7月6日，本公司與華為雲香港訂立合作協議，據此，協議訂約方同意作為合作夥伴，於粵港澳大灣區共同搭建遙感大數據及人工智能(「AI」)服務平台(「金紫荊平台」)。

##### 有關華為雲香港

華為雲香港是一家領先的雲服務提供商，帶來華為30多年在信息與通信技術(ICT)基礎設施領域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專長，致力於提供穩定可靠及具成本效益的雲服務，以賦能應用、駕馭數字力量及助力各種規模的機構在當今智能世界中成長。華為雲香港亦致力於透過技術革新提供用得起、用得好、用得放心的雲及AI服務。截至2021年初，華為雲香港已上線220+雲服務及210+解決方案。

## 合作協議項下之標的事項

除非任何一方提前30天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合作協議，否則合作協議的有效期為10年。

根據合作協議，訂約方各自須成立項目管理團隊，該團隊由相關人員及專家組成，負責合作的聯絡、協作及執行。訂約方各自的上述項目管理團隊其後將就合作組建共同協作團隊。

根據合作協議，華為雲香港負責(其中包括)透過華為雲香港(尤其是地理智能體服務)為金紫荊平台提供解決方案及總系統集成。

根據合作協議，本公司須(其中包括)負責：

- 發射「金紫荊星座」項目項下的衛星，以為金紫荊平台部署及奠定基礎；及
- 金紫荊平台的客戶關係管理及業務發展。

## 合作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i) 電子製造服務，包括就組裝及生產印刷電路板組裝及全裝配電子產品向客戶提供設計升級及核證、提供技術意見及工程解決方案、原材料挑選及採購、質量控制、物流及交付以及售後服務；及(ii) 航天業務，包括(1)智慧城市衛星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2)衛星測控；(3)衛星製造；及(4)衛星發射。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3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所披露，本集團有意參與航天業務且亦將繼續並行從事其現有主要業務。於2021年6月7日，本公司宣佈，本集團將啟動「金紫荊星座」項目項下航天業務，包括(1)智慧城市衛星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2)衛星測控；(3)衛星製造；及(4)衛星發射。

於2021年4月，本集團成功發射「金紫荊星座」項目項下最初發射的兩顆衛星。本集團將利用「金紫荊星座」項下接收的衛星數據並聚焦粵港澳大灣區。相關航天數據將助力大灣區城市在農業監測、防災減災、城市綜合治理及流域控制等領域實現全週期監測的精細化管理及生態環境建設。

通過合作，本公司可引入華為雲香港作為本公司的合作夥伴，以便本集團及華為雲香港可就本集團的航天業務項目相互密切合作。董事認為，透過合作與華為雲香港建立合作伙伴關係，並且透過技能、知識及專長整合以及擴展客戶群創造協同效益。本公司將獲得運作「金紫荊星座」項目項下金紫荊平台所需的技術支持，以提供衛星數據接收及應用服務，以及遙感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服務，從而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航天業務。此外，董事亦認為，依託華為雲香港的品牌及規模，本集團或可提升在提供大數據及人工智能服務方面的企業形象及知名度。

因此，董事認為，合作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乃屬公平合理，且合作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航天業務」	指	(1) 智慧城市大數據應用及解決方案；(2) 衛星測控；(3) 衛星製造；及(4) 衛星發射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25)

「合作」	指	本公司與華為雲香港作為合作夥伴，於粵港澳大灣區共同搭建遙感大數據及人工智能(AI)服務平台
「合作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為雲香港就合作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7月6日的合作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香港航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文壹川**

香港，2021年7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文壹川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馬富軍先生、廖品綜先生、陳筱媛女士及程彬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家禮博士(聯席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廣灝先生、吳季倫先生、陳仲裁先生及周傑霆先生。